



# 体育教育与教育科学学院

# 体育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本专业培养方案按照师范类专业认证要求编制)

(2020年版)

2020年7月

## 体育教育专业培养方案修订说明

以培养理论基础深厚、运动技能精湛、教学技能扎实的卓越体育教师为核心要旨，依据《高等学校体育学类本科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认证标准》对原有体育教育专业培养方案进行了修订。

（一）在此培养方案中，按照师范类专业设置要求对课程类别进行了调整，将课程划分为公共课、通识课、教师教育课程（18学分）、学科教育课程（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专业选修课、实践环节等六大类。

（二）在此方案中，首次将体育教育专业学生基本功大赛纳入培养环节，列为全体学生必须参加的比赛，一方面可以规范动作技能的学习，另一方面可以发挥短期目标的价值引领作用，让同学们课下忙起来、有事做。

（三）结合中小学学校体育发展实际，引入花样跳绳、校园足球、校园集体舞、大型文体表演等深入广大中小学生喜爱运动技能。

（四）结合体育教育专业学生的就业需要，引入了说课、模拟上课等以实践操作为主的课程，以增强其就业竞争力。

执笔人：王佃娥

参与人：葛青、黄霆、刘锦瑶、宋珏、王炜华、孙雷、周秉政

# 体育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本专业培养方案按照师范类专业要求修订)

##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适应新时代我国学校体育事业发展的体育教师。

## 二、培养要求

### (一) 思想政治要求

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政治立场坚定，具有爱国、励志、求真、力行的品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遵守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好老师。

### (二) 业务培养要求

1. 具有教育理论及体育运动相关理论基础、体育运动技能，其中专项运动技能达到三级运动员的水平。
2. 具备在各级各类学校从事体育教学、组织课外体育活动、指导课余运动训练和组织体育竞赛的能力。
3. 初步掌握体育科学研究和学校体育教育教学研究的方法，能够运用教育理论和学校体育的理论和技能分析研究本领域各种实际问题。
4. 熟悉国家有关学校体育工作的基本方针、政策和法规，培养领导力，组织能力，表达能力，具备学习、创新能力，适应未来学校体育发展的需要。
5. 具有国际视野、一定的外语交流能力和信息技术应用能力。
6. 具有健康的体魄，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要求。

## 三、学制、学分和学位

### (一) 修业年限

实行弹性学制，学生在校修业年限一般为4年，可在4-6年内完成。

## （二）学分

本专业学分总计 170 学分。

## （三）毕业和学位

凡取得我校正式学籍的学生，完成本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和实践环节，修满规定学分，达到毕业要求者，准予毕业；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毕业生，授予教育学学士学位。

## 四、课程设置、学分及时分配

### （一）各学年教学周数分配

本科四年教学周共计 200 周，其中授课 88 周，实践周、专业见习、专业实习、毕业论文（设计）共 56 周，其他环节 15 周，假期 41 周。各学年学期教学周数分配见表 1。

### （二）课程结构及时学分分配

本科四年教学计划设置课程共计 170 学分，2438 学时，详见表 2。

### （三）课程设置及时数

课程设置及各类课程学时计划见表 3。

## 五、实践教学环节

### （一）入学教育和军事技能

入学教育与军事技能训练安排在第 1 学期进行，计 2 学分。

### （二）专业见习和实习

专业见习安排在第 2-5 学期，共计 2 周。

专业实习安排在第 7 学期进行，共 18 周（含实习准备周）。

### （三）毕业论文（设计）

学生应在教师指导下独立完成选题和毕业论文（设计）。毕业论文（设计）开题安排在第 6 学期 12-16 周，中期检查安排在第 7 学期 19 周，论文评定与答辩工作安排在第 8 学期 6-8 周。

### （四）实践周

第 2 至第 6 学期每学期第 9 周和第 10 周为实践周，实践周将安排学术讲座，教学基本技能竞赛，运动技能比赛，运动会裁判，校外观摩等专业实践活动，全部参加为合格。

### （五）特色项目

### 1. 体育教育专业学生基本功大赛

在第 6 学期举办体育教育专业学生基本功大赛，竞赛内容分为基础理论知识与教学技能类、运动技能类等两大部分，三年级学生必须参加。

### 2. 体育运动俱乐部

每个学生参加至少一个运动项目的俱乐部。

## 六、其它规定与说明

### （一）第二课堂

学生在学期间达到第二课堂有关规定，具体见《天津体育学院大学生素质教育拓展计划》。

### （二）奖励学分

学生在学期间取得以下成绩者可获奖励学分。

1. 主持并完成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项目奖励 4 学分，参加者奖励 2 学分；在体育学类及相关中文核心期刊论文以第一作者公开发表学术论文奖励 6 学分，在体育学类一般期刊第一作者公开发表学术论文奖励 2 学分。

2. 获得国家级奖励（表彰）的奖励 4 学分；获得省级奖励（表彰）的奖励 2 学分；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的奖励 2 学分。

3. 在正式比赛中（含院级和校级比赛）达到一级运动员及以上等级标准的奖励 2 学分。

### （三）辅修要求

1. 按照学校有关规定，本专业实行主、辅修制，学生在学期间除修满本专业规定学分外，可辅修其他专业，凡符合要求、考试合格者，可颁发辅修专业毕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要求者，可获该专业学士学位。

2. 本专业设置辅修计划（见表 4），凡非本专业学生修完本专业辅修教学计划规定课程并考试合格者，可颁发本专业毕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要求者，可获本专业学士学位。

**表1 体育教育专业学期教学周数分配表**

单位：周

学年	学期	授课	实践周	考核	见习	实习	毕业论文	入 学 教 育 与 事 业 军 事 技 能	毕业教育	机动	假期	学期 总 周 数	学 年 总 周 数
第一 学年	一	8		2				8		2	5	25	52
	二	16	2	2							7	27	
第二 学年	三	16	2	2							5	25	52
	四	16	2	2							7	27	
第三 学年	五	16	2	2							5	25	52
	六	16	2	2							7	27	
第四 学年	七			2		18					5	25	44
	八						16		2	1		19	
合计		88	10	14	2	18	16	8	2	3	41	200	

注：第1学期教学周8周，2-7学期教学周16周。

**表2 体育教育专业学分学时结构表**

课程结构		学分数	百分比	学时数	百分比
公共课	必修	35	20.59	598	24.53
通识课	任选	16	9.41	256	10.50
教师教育课程	必修	14	8.24	224	9.19
	任选	4	2.35	64	2.63
学科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	必修	13	7.65	208	8.53
学科教育课程 (专业主干课)	必修	48	28.24	768	31.50
专业选修课	限选	12	7.05	192	7.87
	任选	8	4.71	128	5.25
实践环节		20	11.76		
总计		170	100	2438	100







接上表

课程类别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课时分配			各学期周学时分配																			
					讲 授	实 验	实 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选修课	专业限选课	61001A	田径（二）	12	192	12		180					4	4	4	4	4	4									
		61002A	足球（二）	12	192	12		180					4	4	4	4	4	4									
		61003A	篮球（二）	12	192	12		180					4	4	4	4	4	4									
		61004A	排球（二）	12	192	12		180					4	4	4	4	4	4									
		61005A	体操（二）	12	192	12		180					4	4	4	4	4	4									
		61006A	水上项目（一）	12	192	12		180					4	4	4	4	4	4									
		61007A	网球（二）	12	192	12		180					4	4	4	4	4	4									
		61008A	羽毛球（二）	12	192	12		180					4	4	4	4	4	4									
		61009A	武术（二）	12	192	12		180					4	4	4	4	4	4									
		61012A	水上项目（二）	12	192	12		180					4	4	4	4	4	4									
		61010A	乒乓球（二）	12	192	12		180					4	4	4	4	4	4									
		61011A	健美操	12	192	12		180					4	4	4	4	4	4									
		61013A	跆拳道	12	192	12		180					4	4	4	4	4	4									
				专业限选课合计（12 学分）		12	192	12		180					4	4	4	4	4	4							
专业任选课	教师教育类课程	51001A	体育测量与评价	2	32	26		6								4											
		51002A	体育史	2	32	32					4																
		51003A	体育社会学	2	32	32								4													
		51004A	学校管理学	2	32	28	4					4															
		51005A	班主任工作	2	32	28		4									4										
		51006A	德育论	2	32	32											4										
		51007A	体育绘图	2	32	16		16										4									





课程类别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课时分配			各学期周学时分配															
					讲 授	实 验	实 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备注：																							
1. 课程学时数=周数×周学时数。																							
2.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第五学期安排社会实践。																							
3. 专业课“艺术体操”为女生项目。																							
4. 专业任选课：需要在每一类课程里选修不少于2-3个学分课程，每学期选修学分不多于4-6学分，男生选修总学分不少于14学分，女生选修总学分不少于12学分。																							
5. 专业限选课是专项课，根据每个学年的实际情况开设，可以进行增减，当年公布。每个学生限制选择1项。水上项目（一）为游泳，水上项目（二）包括龙舟、皮划艇和桨板。																							

表4 体育教育专业辅修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课时分配			各学期周学时分配												
					讲授	实验	实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必修 课	专业 基础 课	21001A	教育心理学*	2	32	28	4					4								
		21002A	教育学*	2	32	32							4							
		31002A	运动生理学	4	64	54	10					4	4							
		31001A	运动解剖学	3	48	42		6			4	2								
		51003A	体育社会学	2	32	32											4			
		51010A	体育保健学	2	32	26	6											4		
		31004A	体育心理学*	2	32	28	4									4				
	专业 课	21003A	学校体育学*	2	32	32												4		
		21004A	体育课程与教学论*	2	32	26	6												4	
		41001A	田径*	10	160	10		150		4	4	4	4	2						
		41002A	体操*	6	96	8		88			4	4	4							
		41003A	武术*	4	64	4		60					4	4						
		41004A	篮球*	4	64	4		60					4	4						
61031A	专项理论与实践	12	192	12		180					4	4	4	4	4	4				
周均学时			57	912																
毕业论文(设计)			8															√	√	
总计			65	912																

备注：辅修第二学位课程在课程名称末尾标注“\*”号。